附件22-13

**关于终止防汛应急响应的通知**

**（参照模板）**

各乡镇（街道），县防汛抗旱指挥部各成员单位：

在县防指统一指挥调度下，经过全县上下共同努力，成功防御了X月X日至X日的强降雨过程。当前我县防洪工程水势、重要基础设施平稳，没有较大汛情和险情；城市和农田涝水外排基本结束。据县气象部门预报，近期我县以分散性阵雨天气为主，没有明显大范围强降雨过程，经会商研判，按照《唐河县防汛应急预案》有关规定，县防汛抗旱指挥部决定自X月X日X时起终止防汛XX级应急响应。

目前我县汛期尚未结束，局地短时强降雨天气仍易发多发。各乡镇（街道）、各有关单位要高度重视，持续做好24小时防汛值守，加强监测预报预警，及时会商研判，落实防范措施，突出抓好重点部位和薄弱环节防范，重点做好群众应急避险转移工作，坚决做到汛期不过、备汛不断、防御不止，切实把确保人民群众生命安全放在第一位落到实处。

唐河县防汛抗旱指挥部

20XX年XX月XX日